

## 《CCS 产品检验规则》

一. 船用产品检验范围根据 CCS 的《产品检验规则》，凡作为重要材料，设备或另部件的船用产品，当拟用于入 CCS 级或受 CCS 监督检验的船舶，海上设施和集装箱时，需申请 CCS 认可和检验发证，并只有取得 CCS 签发的相应证书后，才能获准使用。这些产品包括：

### (一) 金属材料及其制成品：

1. 钢板、扁钢、型钢。包含：一般强度船体结构用钢、高强度船体结构用钢、焊接结构用高强度淬火回火钢、锅炉和受压力容器用钢、机械结构用钢、低温韧性钢、奥氏体不锈钢、复合钢板、Z 向钢等。
2. 钢管：无缝压力管、焊接压力管、锅炉管与过热器管、低温铁素体钢压力管、奥氏体不锈钢压力管。
3. 有色金属：铜质螺旋桨、铸铜合金、铜管、轴承合金、铝合金。
4. 焊接材料：电弧焊焊条、埋弧自动焊丝-焊剂、铸钢、不锈钢焊条、药芯焊丝、半自动、自动焊的焊丝与焊丝-气体、电渣焊或气电立焊的焊接材料、单面焊接双面成型焊接材料
5. 锻钢件：船体结构用锻钢件、轴系与机械结构用锻钢件、曲轴锻钢件、齿轮锻钢件、涡轮机锻钢件、锅炉与受压力容器用锻钢件、低温韧性锻钢件、奥氏体不锈钢锻钢件。铸件：船体结构用铸钢件、机械结构用铸钢件、曲轴铸钢件、螺旋桨铸钢件、锅炉与受压力容器用铸钢件、低温铁素体铸钢件、奥氏体不锈钢铸钢件、灰铸铁件、球墨铸铁件、曲轴铸铁件。
6. 锚：大抓力锚及各种型式的船用锚。
7. 锚链：铸造锚链、电焊锚链、工业用链。
8. 钢丝绳。

### (二) 非金属材料及其制成品

1. 油漆：底漆、防锈漆、防污漆、船壳漆、油舱漆、水线漆、甲板漆、货舱漆、压载舱漆。
2. 纤维绳。
3. 玻璃。
4. 硬质塑料管
5. 非金属轴承材料

### (三) 主机、辅助机械。

1. 柴油机、汽轮机、燃气轮机、柴油机齿轮箱机组、喷水推进装置、Z型推进装置。
2. 舱底泵、货油泵、燃油泵、滑油泵、给水泵等船用泵、风机、空气压缩机、分油机、制淡装置。液压泵站、液压缸、液压马达、安全阀、海底阀、舷旁阀、止回阀、截止止回阀等。
3. 齿轮箱、联轴器、离合器、液力偶合器、尾轴密封装置、尾轴承等。
4. 螺旋桨、可调螺距螺旋桨、侧推。
5. 起重机械、起重机、吊艇机、锚机、舵机、升降机、拖带装置。
6. 制冷机组：包括制冷压缩机、冷凝器、盐水冷却器。

### (四) 锅炉与压力容器。

1. 主锅炉、立式辅助锅炉、锅炉燃烧装置。
2. 热交换器、燃油式热油炉、废气加热式热油器、热水器。
3. 压力容器。

### (五) 防污染设备。

1. 滤油设备、排油监控装置、油水界面探测器、油份计。原油洗舱装置。
2.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3. 焚烧炉。

### (六) 消防设备。

1. 惰性气体发生装置、自动喷淋装置、固定式灭火装置。
2. 消防水带、消防水枪、喷水器、泡沫枪、泡沫炮、手提式灭火器。
3. 火焰探测器、感烟探测器、感温探测器、火灾自动报警器。
4. 消防员装备：呼吸器、防护服、消防头盔等。

### (七) 耐火材料与耐火结构件。

1. 耐火材料：矿物棉制品、甲板基层覆料、低播焰饰面材料、阻燃纺织品、穿过耐火分隔的电缆密封填料函。
2. A-0、A-15 A-30 A-60 级舱壁或甲板、B-0 B-15 级舱壁、甲板、天花板、C 级分隔件。

### (八) 救生设备。

1. 救生衣、救生圈、救生服、浸水保温服、保温用具、气胀式救生衣、救生衣灯、救生圈自亮灯、救生圈自发烟雾信号。
2. 气胀式救生筏、刚性救生筏、救

生浮具。 3. 救生艇、部分封闭救生艇、全封闭救生艇、耐火救生艇、救助艇、充气救助艇。 4. 抛绳设备、引航员软梯、引航员机械升降器。 5. 火箭降落伞火焰信号、手持火焰信号、漂浮烟雾信号。

#### (九) 电气装置。

1. 电力推进装置。
2. 直流发电机、交流发电机、蓄电池、柴油机发电机组。
3. 直流电动机、交流电动机。
4. 主配电板、应急配电板、开关、断路器、熔断器。
5. 控制电器、接触器、继电器、电磁阀。
6. 电力电缆、通信电缆、控制电缆。
7. 变压器、变流器。
8. 航行灯、信号灯、照明灯具。
9. 防爆电气设备、防爆灯具。
10. 指挥电话、传令钟。
11. 船用电子计算机、装载仪。
12. 机舱集中控制台、驾驶室集中控制台、各种用途的控制装置。
13. 电热器具、电取暖器。

#### (十) 无线电通讯、导航设备。

1. 甚高频无线电话。
2. 奈伏泰斯接收机。
3. 极轨道卫星紧急无线电示位标、静止卫星紧急无线电示位标、甚高频紧急无线电示位标。
4. 中频无线电装置。
5. 卫星船舶地面站、卫星定位仪。
6. 无线电话遇险频率值班接收机。
7. 无线电话报警信号发生器。
8. 强化群呼接收机。
9. 救生艇筏双向甚高频无线电话。
10. 雷达、搜救雷达应答器。
11. 磁罗经、电罗经、陀螺罗经。
12. 多普勒计程仪、电磁计程仪、声相关计程仪、测深仪。
13. 自动操舵仪。
14. DSC 值班接收机、甚高频 DSC 设备

(十一) 舾装设备。

1. 舷窗、水密门。
2. 舷梯。
3. 紧缆器。

(十二) 配套件和零部件。

1. 供上述设备配套、使用的配套件等、如：增压器、仪表等。
2. 供上述设备使用的零部件、如：各种交货状态的柴油机零件、锅炉附件、齿轮等。

(十三) 集装箱及其配件。

1. 集装箱、保温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罐式集装箱、平台式集装箱等。
2. 集装箱用钢材及角件。
3. 集装箱用木地板、门框密封条等配件。
4. 集装箱系固设备：绑扎杆、绑扎链、绑扎钢丝绳等活动和固定件。

CCS 还开展对试验验证机构，维修机构的认可。其范围是：

1. 气胀式救生筏检修站。
2. GMDSS 系统岸上维修机构。
3. 无线电专业检测机构。
4. 船用产品试验机构。
5. 消防设备检修机构。